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通用6篇)

总结是对过去一定时期的工作、学习或思想情况进行回顾、分析，并做出客观评价的书面材料，它可使零星的、肤浅的、表面的感性认知上升到全面的、系统的、本质的理性认识上来，让我们一起认真地写一份总结吧。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一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

大队专门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副局长、大队长刘福明任组长，政委张平莹任副组长，其他总支成员和相关股、室、所、站负责人为成员，大队纪检监察和办公室具体负责抓好工作落实。二是强化责任。大队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各单位的岗位目标考核，将工作分解到相关股、室、所、站，明确各单位的负责人为责任人，确保每一项工作落到实处。三是认真落实。大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认真安排部署，并定期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各单位目标管理考核内容，与民警的岗位津贴、补助等经济利益挂钩。

二、公开信息，形式多样。

大队精心研究政务公开内容并全面进行公开。一是统一外观标识，为方便广大群众识别交警队所，按照公安部、省交警总队关于统一基层队所外观标识的部署，在各大队、车管所设立了指路牌，门楣标牌和门口灯箱标识。二是统一内观标识,根据“三基一化”正规化建设要求，在统一外观标识之后，大队按照“三基”建设要求，公开各部门岗位目标及工作职

责，制作阳光台公开办事人员的姓名、职务、单位，全面接受公众的监督，对各业务单位的管理权限、办事程序、法律法规等依法公开，让办事群众清楚各岗位部门的工作职责。三是服务、咨询、处理结果公开。大队首先制定并落实了十条便民得民措施，十项服务承诺，其次，在宣传或交通秩序整顿中，设立了咨询点，方便群众，同时公开了举报电话，对交通事故的处理，设立了事故处理窗，公开处理结果。四是制作警民联系卡。为方便群众办事，提高办事效率，事故股、各大队民警制作了警民联系卡，向办事群众公开了姓名、职务、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密切了警民关系。

三、加强监督，社会效应良好。

大队实行挂牌办公，执法人员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在执行公务中，对办事程序、必要条件、办事依据、收费标准及依据全面公开，使前来办事的人民群众对办事流程、所需手续一目了然，少走回头路，并且提出了办理时限、公布了收费价目，极大的方便了人民群众，提高了办事效率。通过统一内、外观标识，制作阳光监督台等公开形式，民警的执法行为得到了有效监督，减少了执法过错，提高了交警形象。近年来，群众投诉、信访案件明显下降。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二

（1）贯彻执行《统计法》和《广东省统计管理条例》、《广州市统计管理条例》的情况，在统计中是否存在虚报、瞒报、拒报、屡次迟报统计资料和人为扰数等统计违法行为。

（2）统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的开展、建立健全统计原始记录、统计台帐和统计管理制度等情况。

（3）各专业重点检查20xx年经济普查数据和20xx年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的数据质量。为了基层单位能够适应市统计局的巡查制度，我们制定了《统计执法检查评分表》，将统计

执法检查的内容逐项量化计分，便于基层单位对照检查和整改。

在重点检查阶段，全区共抽查了琶洲街道办事处、广东苏宁电器有限公司等15个单位。从总体情况来看，各单位都全面实行统计组织建设管理，统计人员岗位责任制，使全区统计工作步入正规化，充分发挥统计局的监督、服务整体功能。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三

20xx年大队共受理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项目58个；共检查单位1265家次，发现火灾隐患507处，督改火灾隐患504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460份，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86份，责令“三停”单位12家，临时查封7家，拘留4人，组织火灾事故调查38起。大队先后组织12次执法案卷自查、16次执法业务学习、4次执法业务考试。

（一）党委定期研判，强化组织领导。大队党委每月听取执法分析，研究解决重大事项，落实执法办案，经费保障；每月开展执法工作例会，加强法制审核，加强对执法案件的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升级执法公开平台，通过接待室触摸显示屏，增加服务满意度评价、法律法规专栏等执法公开事项，为每名干部配齐火灾调查和监督检查等各类消防装备，真正提升消防执法规范化。

（二）强化主体建设，提高执法效能。一是强化培训指导。大队每周一组织防火监督干部、全体文员开展夜学；每月对执法案卷开展自查；每月召开消防工作执法例会总结研究消防执法中存在的问题。二是加强法治队伍建设。大队设法制员ab岗、法制文员。

（三）完善执法制度，夯实执法保障。明确执法标准。结合大队执法工作实际，围绕消防法律法规、案件办理、档案制作、执法质量考评评议标准，制作执法手册，下发各消防监

督员遵照执行，进一步规范消防执法标准。

（四）完善监督机制，促进规范执法。一是干部每月执法积分与《衢州市消防支队干部日常绩效考评“积分制”办法(试行)》相结合，把消防监督员考核结果、单位执法质量考评成绩与干部选拔、不胜任干部调整等挂钩。二是完善内部监督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执法监督机制，通过开展内部执法规范化建设自查自纠、专项督察等活动，及时纠正和解决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三是完善外部监督。聘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人民群众代表担任执法监督员，对消防执法情况进行监督。

（五）开展专项行动，全力整治隐患。一是对5家商业综合体进行专家体检式检查，共排查隐患指出514处，完成整改499处，整改率达97.1%，并按要求完成达标创建。二是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整治。联合公安、教育印发《关于联合开展校个教育培训机构和学校宿舍专项治理行动的通知》，排查培训机构277家，发现隐患361处，督改223处。三是开展合用场所专项整治。建立每周通报机制，推动乡镇街道整治合用场所隐患，全市排摸合用场所1338家，发现隐患1202处，督促整改1003处，整改率92%。四是开展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年初省市挂牌的阳光雨露幼儿园、亚朵家具商行、成坤农贸城3处重大火灾隐患按期完成整改、销案。10月份又对江山市诚林制衣有限公司等3家存在单位进行挂牌督办，其中2处被列为省级挂牌督办，目前已基本完成整改。

（一）在执法行为上，个别消防监督员存在执法能力和水平还比较低，偶有工作作风拖拉，办事效率不高等情况。

（二）在执法管理上，突出问题是消防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档案台账不够规范，执法记录仪使用不够规范。

（三）在服务群众上，个别监督干部还存在态度生硬、语言不规范等现象，服务态度、质量存在一定差距，文明执法程

度有待提高。

一是加大执法质量自查力度。采取“专项检查”和“网上巡查”相结合的方式，从执法程序是否规范执法，执法制度是否落实、执法档案制作、执法真实性、执法记录仪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情况全队通报，督促整改存在的问题，不断提升大队执法质量。

二是加强执法日常监管。建立“日—周—月”监管模式。每日早8点，大队所有干部参加执法工作碰头会，值班干部对前日消防监督管理系统检查录入情况、案件办结情况、执法记录仪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每周梳理本周执法工作开展情况，督促未结案件办理，检查案卷卷宗、台账登记和归档工作。每月对监督员执法工作进行综合考评、检查和评审，考评情况如实记入个人执法档案，作为消防监督员年终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三是加强执法制约和监督。通过执法稽查、执法质量考评和专项检查，对存在的执法过错，严格落实《衢州市消防监督执法责任追究规定》，相应给予处理。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四

在工作之余，平时注重专业理论及法律法规的学习，较为熟练地掌握了《公路法》、《行政处罚法》、《公路保护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知识。切实加强行政执法的基本知识、执法程序的学习.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实践着一名交通行政执法人员神圣职责。为规范执法，树立好行业形象。对每次组织的相关学习教育活动中，都积极做好笔记，及时与大家探讨和交流心得。通过学习，我将纪律作风建设作为人生观塑造的前题保证，并在工作和生活中，树立了牢固的政治信念、法律意识，切实提高了自身交通行政执法业务水平，为完成工作任务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工作外，根据不同的对象，采取因人而异的处理方式，努力做到处罚与教育并用，做好法律宣传工作，让处理相对人心服口服。此外，对因客观因素而造成超载超限的行为人，一般采取教育放行的处理办法，凸现人性化管理。如遇情节轻微、知错即改的人，在认真听取违法人的解释后，采用教育放行的处理办法。

实关、证据关、定性关、适用关、程序关，从细节入手，认真谨慎的审核每一起案由，决不放过错误文书进入卷宗及驾驶员手中，全年所开具法律文书均做到了事实清楚，运用法律法规适当，程序合法，法律文书使用规范，无一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时刻牢记行风工作是治超工作的生命线，依法办事、公平公正，不徇私情。在治超执法工作中，常遇见违章车辆驾驶员为减轻和逃避打击，掏出钱、物进行贿赂，我都会彻底拒绝。

规范运输的执行者，这样让司乘人员在接受处罚的同时学习了政策、增强了理解和支持。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发扬成绩、克服不足、脚踏实地尽职尽责地做好各项工作，不辜负领导和同志们的期望。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五

接到市局关于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后，我局局领导高度重视，专门研究部署此项工作，结合我局审计行政执法工作实际提出，要以全面宣传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贯彻执行审计署六号令为契机，把20xx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抓好，作为进一步规范审计机关执法行政的重要举措；作为进一步落实依法行政执政为民的重要体现，作为检验一年以来全局审计行政执法工作成绩的总结的要求。经局长办公会研究，专门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分管业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组，就检查的组织形式、重点内容、实施方案

等事项进行了统一安排，在1个月的时间内对全局各业务科室20xx年度的审计项目案卷进行了仔细评查。评查主要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的评查为各业务科室自查自纠，上报自查报告；第二阶段为我局审计项目复核委员会重点抽查，各业务科室交叉检查。抽查组采取听取汇报、实地检查、个案剖析等方法，点面结合，检查到具体审计项目；第三阶段为总结整改提高。

各业务科室自查自纠阶段，采取了科室负责人全面把关，审计组长、审计组成员互相检查的方法，认真对照市审计局下发的《优秀审计项目评分标准》（试行），对本科室一年来所有审计项目进行归档，对所有审计项目从编制审计方案、收集审计证据、编写审计日记和审计工作底稿、出具审计报告到归集审计档案等全过程进行检查。自查注重四个方面：一是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目标是否实现；二是事实是否清楚；三是审计证据是否充分；四是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正确；五是评价、定性、处理、处罚和移送处理是否恰当。通过各业务科室认真自查，主要存在个别审计证据取证日期和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日期不一致；个别审计事项审计证据不充分、反映事实不清楚；甚至个别审计项目存在定性不准确等问题。

重点抽查，各业务科室交叉检查阶段，主要抽查了市局下达的计划项目和部分我市自定项目。采取了审计项目复核委员会重点抽查，各业务科室负责人全面互相交叉检查的方法，在各科室自查的基础上，重点对各项目实施的审计程序、审计项目质量、深度等进行了检查，并对个别项目进行了案例分析。严格按照审计署《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试行）》规定，注重对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检查：一是主要事实的表述是否清楚；二是适用法律、法规、规章是否正确；三是评价、定性、处理、处罚和移送处理是否恰当；四是审计程序是否符合规定等。检查发现主要存在部分审计项目的审计业务文书未严格按公文处理国家标准进行处理，业务文书未完全统一。如审计证据、审计工作底稿等字体大小均未

完全统一。

20xx年我局实施并完结的审计项目共31个，涉及处理处罚的审计项目28个，处理处罚总金额295万元，其中收交财政资金68万元，处以罚款11万元，其他处理11万元；移送有关单位处理事项1项。

通过重点抽查和交叉检查，一是所有审计项目均严格按规定按标准进行了归档。二是涉及处理处罚的审计事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要求，即主体合法，违法事实清楚，证据充分，适用法律法规准确，行政处罚决定适当，审计行政处罚程序合规。三是所有涉及审计处罚的审计项目无一出现错审及行政复议。四是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的执行率达100%；审计收缴、罚款均在规定时间内缴入国库，入库率100%。

通过评查，我局在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基础上，今后将全面统一审计业务文书执行国家公文处理标准，全面贯彻执行审计署六号令，严格按照审计署《审计机关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办法（试行）》规定，强化审计项目质量控制，进一步提高审计项目质量和强化审计监督工作。

执法人员的工作总结 交通执法工作总结篇六

粮食执法是《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赋予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的一项新职能□20xx年是我县粮食局改制后的第一年，为切实做好我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工作，尽快建立权责明确、行为规范、监督有效、保障有力的全县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执法工作体系，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县粮食局结合我县实际，在4月份开始集中开展了粮食执法宣传月活动。

我县是农业大县，人口62万人，常年粮食产量35万吨左右，粮食流通管理任务十分艰巨。我们从维护粮食市场秩序，保障粮食产业发展入手，认真履行好粮食流通管理职责，积极

开展粮食执法宣传，取得了较好成效。

针对广大干部职工对粮食执法信心不足的实际，我们从深入学习领会《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入手，从粮食改革的大局着眼，在我局开展了大讨论活动。通过讨论，大家充分认识到搞好粮食流通监督检查，推进依法管粮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充分认识到只有抓住机遇，知难而进，利用执法这块平台，实现行政职能的转变，才能赢得市场经济条件下粮食局应有的地位，从而坚定了依法管好粮食的信心，增强了依法管理好粮食的自觉性。为搞好集中宣传活动，粮食局印制群众易于接受、通俗易懂的宣传材料及粮食收购资格证办理的明白纸，录制宣传材料、制作集中宣传活动展板及粮食收购资格许可公示栏。

在这次集中宣传月活动中，我们制定了详细的活动实施方案，以《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山东省粮食收购管理办法》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为主要内容。采取集中与分散相结合，面上与重点相结合的活动形式。充分利用报刊、电视台等新闻媒体，采取出动宣传车、印制散发宣传材料、悬挂横幅标语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手段和措施，使有关粮食法律法规尽快为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所了解、所熟悉，并分组对全县范围内的粮食收购大户及粮食加工企业上门服务，进行面对面的宣传解释工作，为他们提供服务，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并对纳入管理的粮食收购、加工企业的负责人及兼职统计人员进行系统的培训。5月12日利用惠城大集，县委副书记康永彬、县人大副主任宋兴武、副县长李子超、县政协副主席张玉标等县领导应邀上街宣传，向群众发放宣传材料，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在宣传的同时，积极开展好粮食收购资格证的办理工作，县粮食局将制作粮食收购资格许可公示栏，公示办证的条件、程序，需提报的材料及地点、电话等，到目前为止，我局共办理粮食收购资格证书9个。

在整个宣传过程中，共发放宣传单、明白纸5000余份，出动宣传车45辆次，现场咨询人数120多人。通过宣传，做到了国

家粮食政策家喻户晓，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全面提高了粮食行政管理部门实施社会粮食管理的社会认知度，使社会粮食经营者依法自觉服从管理，为依法开展社会粮食管理创造良好氛围。

1、结合《粮食流通条例》颁布两周年，进一步加大宣传的力度。利用县电视台、《今日惠民》报加大宣传的力度和声势。同时做好宣传与办证相结合的文章，严格准入制度，对所提报的材料进行严格的核对，做到不符合标准的决不准入，真正达到粮食市场流通稳定、对达到许可的粮食经营者严格管理。

2、完善企业和个体户内部统计手续制度。按照全省统一格式的台帐样本，下发到经营者手中，要求他们规范建立、健全台帐，并将其纳入统计管理范畴，完善各项报表制度。

3、对纳入管理的粮食收购、加工企业的企业负责人及兼职统计人员进行一次系统培训。在下半年将组织一次全县粮食流通管理和统计报表监督检查工作。